

中国共产党 梧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梧院党组〔2017〕1号

中共梧州学院委员会关于黄振球同志 任职的通知

各二级党委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黄振球同志为党委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科、网络宣传科（合署办公）科长。

任职时间从2016年11月算起。

中共梧州学院委员会

2017年3月6日

